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张志辉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志辉先生因挂职锻炼原因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于2025年11月10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2025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请付茂红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号码: 0758-2844724

邮箱: 000636@china-fenghua.com

联系地址:广东省肇庆市风华路18号风华电子工业城

付茂红女士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2日

附件:

个人简历

付茂红,女,1982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税务师,通过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

现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部)总监,拟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历任:公司审计部副总监、高级主管(期间兼任奈电软性科技电子(珠海)有限公司监事、广东风华芯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公司财务管理中心高级主管、主管等职务。

截至披露日,付茂红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付茂红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